

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电镀化
学品及配套材料产线（集成电路制造用）
改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建设单位：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苏州博宏环保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1. 建设项目概况 1

 1.1 项目背景1

 1.2 项目基本情况1

 1.3 工程内容及建设规模2

 1.4 建设项目的选址合理性与法规相符性2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现状5

 2.1 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现状5

 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5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预测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与效果6

 3.1 建设项目污染物及拟采取的防治措施6

 3.2 环境敏感区6

 3.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预测9

 3.4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10

 3.5 拟采取的环境监测计划及环境管理制度10

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11

5. 联系方式12

1. 建设项目概况

1.1 项目背景

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0 月，现位于昆山市开发区吴淞江南路 168 号，经营范围：从事化学应用材料领域内的技术研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用高科技化学品（氰化银钾、氰化银、硝酸银、氰化亚金钾）生产；生产开发加工有色金属新型合金材料、真空溅镀靶材（半导体光电子专用材料）；汽车用尾气助剂、汽车用制动液及通用防冻液（冷却液）；屏板显示器材料与导线支架；纯水废水回收设备；电镀设备；电镀加工；生产各类塑料瓶；销售自产产品。从事与本企业生产同类产品及化学原料、化学产品、润滑油、汽车养护用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的商业批发、进出口业务及产品的相关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有项目主体工程共有 3 个生产车间（包括 4 条生产线），分别为：①靶材生产线（年产氰化银 18t/a、氰化银钾 190t/a、氰化亚金钾 8t/a），②溅镀靶材生产线（年产靶材 342t/a，其中银靶 100t/a、铝靶 222t/a、铜靶 20t/a），③汽车化学品生产线（年产刹车液 600t/a、汽车防冻液 1200t/a），④IC 电镀代工生产线（年加工导线支架 600 万支）。四者生产上没有上下游的关系，均为独立的生产线，其中溅镀靶材生产线和 IC 电镀代工生产线位于同一车间（目前 IC 电镀代工生产线已停产）。现厂区进行重新整合，设 3 个生产车间，分别为：贵化车间（生产产品为硝酸银、氰化银、氰化银钾、氰化亚金钾）、靶材车间（生产产品为靶材）、特化车间（生产产品为刹车液、防冻液），厂区总占地面积 50882.0m²，职工人数 180 人，厂内设浴室，有食堂和卫生间。

1.2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电镀化学品及配套材料产线（集成电路制造用）改建项目

项目性质：改建；

建设单位：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昆山市开发区吴淞江南路 168 号

项目投资：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2.5%

占地面积：50882m²；

行业类别：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职工人数：不新增员工，在现有项目中调配，全厂员工 18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班工作 12 小时，年工作 3600 小时。

建设规模及内容：利用公司自有厂房及设备设施，并购置烘箱、自动包装机等设备 15 台/套，同时对现有电解槽进行改造升级(数量保持不变)，以及对现有废气和废水处理等环保设施进行改造升级，并配套建设 320 平方米一栋。改建后，产品总产能由 216 吨/年减少至 212 吨/年(其中氰化亚金钾 24 吨/年、氰化银 18 吨/年、氰化银钾 60 吨/年，电子级硝酸银 110 吨/年)。

1.3 工程内容及建设规模

表 1 产品方案

车间或生产线名称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吨/年）			计量单位	年运行时间（小时）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贵化车间	氰化银	18	18	0	吨/年	3600
	氰化银钾	190	60	-130	吨/年	
	氰化亚金钾	8	24	+16	吨/年	
	硝酸银（产出共 195.23 吨/年，其中 85.23 吨用于后续氰化银、氰化银钾的生产）	0	110	+110	吨/年	
	合计	216	212	-4	吨/年	
靶材车间*	银靶	100	100	0	吨/年	3600
	铜靶	20	20	0	吨/年	
	铝靶	222	222	0	吨/年	
IC 电镀代工	导线支架	600	0	-600	万支/年	
特化车间	刹车液	600	600	0	吨/年	7200
	防冻液	1200	1200	0	吨/年	

1.4 建设项目的选址合理性与法规相符性

（1）产业政策符合性

项目已取得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通知，备案证号：昆开备〔2026〕104 号。

- 1）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准入类；
 - 2）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为允许投资类；
 - 3）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版）》（长江办〔2022〕7 号），本项目不属于禁止类；
 - 4）对照《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项目属于允许投资类；
-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

(2) 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的相符性

项目属于太湖流域，不在太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不会对水源地造成影响，项目无新增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放量，固废得到妥善处置，企业符合国家规定的清洁生产要求。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相符。

(3) 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 年修正）相符性

本项目主体为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本项目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不在太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项目无含氮、磷污染物生产废水外排，不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接管至光大水务(昆山)有限公司，污染物集中治理、达标排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 年修正）要求。

(4) 与项目所在区域规划的相符性

根据《昆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13-2030）》和《昆山市 B05 规划编制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昆政复〔2022〕70 号）》，本项目用地属工业用地，符合规划要求。

(5)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

1) 生态保护红线

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昆山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的复函》（苏自然资函〔2024〕903 号）和《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昆山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的复函》（苏自然资函〔2025〕337 号），项目与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昆山市省级生态公益林”约 1510m。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区域。

2) 环境质量底线

①根据《2025 年度昆山市环境状况公报》，2025 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为 77.8%，空气质量指数（AQI）平均为 74，空气质量指数级别平均为二级，首要污染物依次为臭氧（O₃）、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和二氧化氮（NO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苏州市“十五五”期间全市生态环保工作的总体方向：以美丽苏州建设为统领，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力争到 2030 年取得新的重大进展。为实现年度目标，2026 年将重点抓好十大任务，包括制定差异化大气治理策略，高质量排定年度治气项目；深化电力、垃圾焚烧、铸造等重点行业治理，强化 VOCs 排查整治与源头替代，推动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根据《2025 年度昆山市环境状况公报》，我市境内 10 个国省考断面（吴淞江赵屯、急水港急水港桥（十四五）、千灯浦千灯浦口、朱厓港朱厓港口、张家港巴城湖口、娄江正仪铁路桥、浏河振东渡口、杨林塘青阳北路桥、淀山湖淀山湖中、道褐浦新开泾桥）水质达标率 100%，优Ⅲ比例 90.0%，优Ⅱ比例为 70%。全市 3 个主要湖泊中，阳澄东湖（昆山境内）水质符合Ⅲ类水标准，综合营养状态指数为 46.8，中营养；傀儡湖水质符合Ⅲ类水标准，综合营养状态指数为 45.8，中营养；淀山湖（昆山境内）水质符合Ⅲ类水标准，综合营养状态指数为 48.4，中营养。

根据监测，项目厂界昼、夜间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根据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评价范围内环境空气、噪声、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要素主要监测因子均能满足功能区要求。本项目严控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环境质量达标，结合环境影响预测结论，本项目的建设不会恶化区域环境质量功能，不会触碰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建成投用后，年综合能源消费量 1037.533 吨标准煤（当量值）。该项目主要能耗种类为电力、水、液化石油气，其中：电力年消耗 823.344 万千瓦时、新水年消耗约 4.48235 万吨，液化石油气年消耗 10 吨，项目单位产品能耗（当量值）达 19.38 千克标准煤/吨，单位产值能耗（当量值）达 0.00315 吨标准煤/万元，相较可比行业能效限额和昆山市能效水平，本项目能效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项目用能总量、用能种类和结构合理，主要设备和工艺技术较先进，无明令禁止和淘汰的落后工艺、设备在生产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资源，用水量在现有项目内平衡不新增（相对于原项目有一定的削减），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循环经济理念，严格执行土地利用规划等，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相关土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限。

本项目不新增用地，市政供水、供电能力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相关土地规划要求，本项目不会突破当地资源利用上限。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禁止准入类，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及《〈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禁止类。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现状

2.1 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现状

(1) 环境空气

根据《2025 年度昆山市环境状况公报》，昆山市臭氧超标，为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苏州市制定了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2) 地表水

根据《2025 年度昆山市环境状况公报》，太仓塘/浏河振东渡口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

(3) 声环境

项目所在地周边主要为工业企业，现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 4 个测点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 3 类标准要求，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

(4) 地下水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评价区域内各测点地下水主要水质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 要求。

(5) 土壤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区域土壤监测结果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试行）表 1 基本项目第二类用地标准限值要求，说明项目厂区土壤质量较好，基本未受污染。

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大气评价范围：根据评价等级，该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以项目为中心，边长 5km 矩形区域。

地表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噪声：项目厂界外 200m。

地下水：以项目所在地为中心，6km² 范围。

土壤：项目占地范围以外 1000m 范围。

风险评价：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二级，大气评价范围为以项目所在地为中心半径 5km 范围。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预测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与效果

3.1 建设项目污染物及拟采取的防治措施

(1) 废水

公司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排水体制。本项目硝酸银制程废水、氰化银制程废水、氰化银钾制程废水、氰化亚金钾制程废水、置换回收废水、氧化银制程废水、贵化车间废气洗涤塔废水、真空冷却塔废水、员工冲洗水及安全防护废水均含氮，经中水系统处理后，回用于贵化车间。水花银制备废水无氮磷，经过厂内预处理后进入电镀中心管理站，检测合格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光大水务(昆山)有限公司。

(2) 废气

本项目贵化车间硝酸银生产线产生的氮氧化物废气通过 1 套氧化+水吸收+碱液洗涤塔处理后经 21 米高排气筒（DA005）排放；氰化银、氰化银钾产生的氰化氢废气各通过 1 套碱液洗涤塔+氧化吸收处理后经 25 米高排气筒（DA006、DA008）排放，氰化亚金钾产生的氰化氢通过 1 套二级碱液洗涤塔处理后经 25 米高排气筒（DA007）排放；金属熔融产生的颗粒物通过 1 套耐高温金属滤筒设备处理后+水洗塔经 20 米高排气筒（DA009）排放，危废仓库危废贮存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 1 套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DA011）排放，污染物排放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排放限值。

(3) 噪声

建设项目产噪设备，采用隔声、减振等措施有效治理后距离衰减后可确保厂界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4) 固废

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置，生活垃圾无新增，固废零排放。

在采取上述环保措施后，项目产生的这些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3.2 环境敏感区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1。

表 3-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人)	相对厂界 距离/m	相对厂址 方位	环境功能
	X	Y					
大气	0	592	保利·尚云赋 (建设中)	1245	538	北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26) 二级
	243	647	绿地 21 新城	22733	525	东北	
	567	618	昆山开发区绿地 幼儿园	416	668	东北	
	470	1100	昆山开发区晨曦 中学(西校区)	836	1100	东北	
	0	1200	锦鸣雅居 (建设中)	1050	1200	东北	
	344	1700	中航城	4680	1600	东北	
	480	1700	昆山开发区东部 新城幼儿园二分 部	260	1700	东北	
	240	2200	昆山市第一人民 医院(东部院区)	1550	2200	东北	
	955	598	公元壹号名邸南 区	5000	928	东北	
	1000	598	公元壹号名邸	2155	1200	东北	
	958	985	昆山开发区兵希 小学	1124	1200	东北	
	1100	985	雅立福国际幼儿 园	305	1300	东北	
	1200	985	公元壹号名邸-北 区	8378	1400	东北	
	965	1200	左岸尚海湾	4405	1400	东北	
	1200	1400	建滔升悦居	2480	1700	东北	
	965	1700	和兴东城花苑	3690	1800	东北	
	1400	615	翠堤春晓	793	1400	东北	
	1500	720	昆山开发区乐康 幼儿园	720	1400	东北	
	1400	756	公元壹号橡树园	3095	1400	东北	
	1600	598	东晶国际花园	3150	1600	东北	
	2000	620	景悦澜庭	1303	2000	东北	
	1500	992	公元壹号上东区	3175	1600	东北	
	1700	992	东城蓝郡	3775	1700	东北	
	1400	1300	阳光水世界蓝湾 苑	1205	1800	东北	
	1600	1200	阳光水世界花溪 园	750	1900	东北	
	1900	1200	碧波轩	990	2100	东北	
	2100	1300	阳光水世界-逸品 湾	6500	2300	东北	

	1900	1400	阳光水世界-云水阁	1285	2200	东北
	1600	2000	时代大厦	500	2400	东北
	1400	2200	晨曦园西区	2830	2600	东北
	1800	2300	晨曦园-东区	918	2800	东北
	2000	2300	陆巷小区	200	2900	东北
	-416	833	九华园	1250	832	西北
	-683	606	东望璟园	3115	720	西北
	-507	1100	苏凯公寓	1635	1000	西北
	-1000	1000	美华东村	2750	1300	西北
	-1300	1000	永馨家园	2500	1500	西北
	-1500	1100	昆山文峰高级中学	2638	1600	西北
	-1700	1100	华君苑生活区	100	1700	西北
	-1600	946	昆山市公安局治安辅助大队青阳中队	30	1600	西北
	-1300	1300	美华西村	3238	1700	西北
	-1300	1400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包桥小学	2048	1800	西北
	1800	1300	美华园	2840	2000	西北
	-1300	1700	军泽园	1630	2000	西北
	-1300	1800	文峰园	710	2100	西北
	-1500	1700	震川高级中学	2660	2100	西北
	-1500	2000	宗仁卿纪念医院	2100	2300	西北
	-1800	1700	锦华园	3613	2400	西北
	-1900	2000	黎明清境嘉仕花园	640	2600	西北
	-2100	1900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锦华幼儿园	150	2700	西北
	-2100	1700	银泉新村	7000	2500	西北
	-2200	1600	昆山市妇幼保健院	700	2500	西北
	-2300	1900	锦晟花园	830	2700	西北
	-2400	1700	景江花园	1330	2700	西北
	-995	2300	黄浦城市花园	3225	2400	西北
	-1300	2300	丽华园	2625	2600	西北
	-1800	2200	黎明清境	700	2700	西北
	-1800	2400	丰华园-北区	418	2800	西北
	-2000	2400	田林苑-1 期	720	2900	西北
	-2100	2350	田林苑 2 期	540	3100	西北
	-2000	2300	昆山开发区仁宝幼儿园	396	2900	西北

	-2100	2300	天籁	1475	3000	西北	
	-2300	2200	国家税务总局昆山市税务局	218	3000	西北	
	-2300	2400	佳盛花园	470	3200	西北	
	0	-424	平巷东皋新村	5038	424	南	
	-2000	-715	富华东村	2840	1900	西南	
	-2100	-718	富华二村	7175	2000	西南	
	-475	-2300	富华园	1500	2200	西南	
	-2500	-235	化肥新邨	870	2300	西南	
	-2500	-320	青阳嘉苑	1500	2300	西南	
	-2300	-1100	景枫嘉苑	3250	2400	西南	
	-2500	-502	昆山开发区青阳港幼儿园	414	2400	西南	
	-2500	-650	昆山青阳港实验学校	3300	2400	西南	
地表水	0	3410	太仓塘	中河	3410	北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
	15000	-1700	吴淞江赵屯（国省考断面）	中河	11500	东南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
	0	400	景王浜	小河	400	北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
	0	-725	洞庭河	小河	725	西	
	0	-478	西侧小河	小河	478	西	
地下水	评价区域（6km ² ）内地下水环境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Ⅳ类
土壤	工业用地，厂区及周边 200 米范围内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筛选值第二类用地
噪声	厂界外 200 米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
生态	昆山市省级生态公益林			N	1.01km	4.18km ²	水土保持
	江苏昆山天福国家湿地公园（试点）			NE	8.6km	/	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

备注：坐标原点为公司中心点（[121.0212653, 31.364669]

3.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预测

（1）环境空气影响预测

经预测，项目排放的各大气污染物浓度预测最大值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本项目不设大气防护距离，贵化车间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2）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

本项目含氮废水经中水系统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无氮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进入开发区电镀中心管理站，经该站检测合格排至光大水务(昆山)有限公司；无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不会对周围水环境产生恶化降级的影响。

（3）声环境影响预测

本项目增加噪声源噪声声级约为 75~80dB（A）。设计中采取了消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经预测厂界声环境保持现状。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理，生活垃圾无增加，固废零排放。

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和保管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

原料库、设备装置区、事故应急池及固废仓库地面等均铺设防渗漏材料，其渗滤液不会下渗到土壤及地下水中，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3.4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为控制项目在运行期对其所在区域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应定期进行环境监测，及时了解工程在不同时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便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影响，减轻环境污染。项目建成后，可降低企业运行成本，减缓当地相关危废处置的压力。

3.5 拟采取的环境监测计划及环境管理制度

（1）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运营期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3-2 建设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布点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	DA001	颗粒物	1 次/半年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
	DA002	颗粒物	1 次/半年	
	DA003	颗粒物	1 次/半年	
	DA004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
	DA005	氮氧化物、硫酸雾、氯化氢	自动监测	

	DA006	氰化氢	1次/每季度	
	DA007	氰化氢	1次/每季度	
	DA008	氰化氢	1次/每季度	
	DA009	颗粒物	1次/半年	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表1标准
	DA010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1标准
	DA011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无组织	厂区内	颗粒物	1次/半年	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表3标准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年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2标准
	厂界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氰化氢、氮氧化物、硫酸雾、氯化氢	1次/年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3标准

(2) 环境管理

营运期工程环境管理的污染控制重点是提高资源、能源和原辅材料的利用率，控制污染源，加大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力度，减少或避免无组织排放，降低噪声的影响，妥善处理固体废弃物。工程环境管理主要内容（建议）如下表。

表 3-4 工程环境管理主要内容

环境管理内容	环境计划管理	1.制定企业环境保护计划
		2.制定施工期环境保护计划和运营期环境管理计划
	环境质量管理	1.进行企业污染源和环境质量状况的调查
		2.建立环境监测制度
		3.处理污染事故
	环境技术管理	1.组织制定环境保护技术操作规程
		2.开展综合利用，减少三废排放
		3.参与编制、组织和实施清洁生产审核
	环保设备管理	1.建立健全环保设备管理制度和管理措施
		2.对环保设备定期检查、保养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
	环保宣传教育	1.宣传环保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严格执行环保法规和标准
		2.组织企业环保专业技术培训，提高人员业务水平
		3.增强企业职工的环保意识

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通过调查、分析和综合评价后认为：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可行可靠，可有效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总体上对评价区域环境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降低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环境风险可控。

因此，本报告书认为，建设单位只要在设计、施工和投产运行中切实落实本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稳定运行，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要求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讲，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512-57638858

联系人：王工

联系地址：昆山开发区吴淞江南路 168 号

E-mail: guishun.wang@solartech.com.cn

评价机构名称：苏州博宏环保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512-55003173

联系人：张工

地址：江苏省昆山市柏庐北路 999 号昆川科创广场 701

E-mail: BHHB_Suzhou@163.com